

巴中市环境保护局

巴环验〔2018〕1号

巴中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南江县南江镇尖华嘴建筑用石料矿 建设项目（噪声和固体废物）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的批复

南江华德建材有限公司：

你公司呈报的《关于报批南江县南江镇尖华嘴建筑用石料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噪声和固体废物）的申请》和《南江县南江镇尖华嘴建筑用石料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噪声和固体废物）监测报告》收悉。经现场检查，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南江县南江镇尖华嘴建筑用石料矿项目建于南江县南江镇黄龙村三社，矿区面积约 0.0715km²，生产规模年开采及加工灰岩矿 30 万吨，开采标高+870m~+745m。建设内容分露天采场、排土场和加工厂等主体工程，工业场地、开采区道路等辅助工程，供排水等公用工程，废水、废气、固废等环保工程。项目实际总投资 7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17.5 万元，占总投资的 31.07%。

2017 年 2 月，巴中市环境保护局以巴环审〔2017〕4 号文批

复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项目于2017年3月开工建设，目前主体工程已建设完成，配套建设的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同步建成。

二、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落实情况

（一）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择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维修保养；厂区内产噪设备布局合理，将破碎、振动筛等高噪声设备布置在厂区中央，同时对高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台座；优化爆破时间，采取中深孔爆破方式，减轻爆破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生产期间对距厂界最近的7户居民房进行了功能置换。

（二）项目废土石和表土堆放于废土石及表土排土场，废土石和部分表土外卖四川南威水泥有限公司，剩余表土用于后期覆土绿化；废黄油桶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绵阳市天捷能源有限公司处理；压滤机污泥堆放污泥转运场，由南江金碑柏棵树坝灰石场运送至其固体堆放场堆放；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后运至海螺安置房小区垃圾回收点，由小区环卫人员统一清运处理。

三、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效果

（一）工业企业厂界昼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敏感点昼间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二）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基本符合环评要求。

四、验收结论及后续要求

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

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经研究，同意该项目噪声和固体废物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

你公司应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对该项目其他环境保护设施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主体工程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项目正式投入运营后应重点做好如下工作：加强生态治理和恢复，严格落实各项生态补偿措施。做好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巴中市环境保护局

2018年9月20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抄送：南江县环境保护局。

巴中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8年9月20日印发

（共5份）